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IN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9)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 主席報告

本集團經歷又一充滿挑戰的年度。環球經濟仍然疲弱，且整體市場需求軟弱。近期，英特爾將其第三季度預測由其早期預期調低達10%，且去年十月發生之泰國洪水嚴重中斷個人電腦零件的供應鏈。眾多不利外部因素遠非本集團所能控制。因此，本集團蒙受另一年虧損。

#### 業務回顧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收入為231,953,000美元，較去年下降11%。毛利為22,056,000美元，與去年相若。毛利率為9.51%，而去年為8.52%。本集團錄得虧損3,438,000美元，而去年虧損5,179,000美元。

由於最近期28納米晶片的產量及供應遠低於預期，備受期待的7系列產品的供應亦受到嚴重影響，而該系列為XFX性能級及發燒級顯卡的動力源泉。幸而，本集團穩固的品牌價值及渠道地位允許本集團適當提高毛利率。

本集團其他產品系列的業務穩固。遊戲機電源適配器(「電源適配器」)業務增長20%。Aviiq數碼移動業務開始起到帶動作用，而升級後的手機充電站已於全球廣受好評。同時，本集團即將推出適用於蘋果iPhone 5及iPad Mini的整套配件。本集團認為，此套新配件將進一步確立Aviiq的品牌價值及渠道地位，並對本集團的業績有所貢獻。

\* 僅供識別

分銷方面，本集團正邁出以個人電腦為中心的產品種類，並引入非個人電腦產品這一新類別，包括辦公室傢俬、家用電器、食品等。此舉令本集團發展個人電腦以外的分銷業務。

經營方面，本集團已於去年完成整合及轉移歐洲會計及營運部門至香港及中國。本集團將繼續整合亞洲及北美洲的其他辦事處，以善用本集團的全球基礎建設及極力提升集團協同效應。

## **業務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審慎樂觀認為收入將反彈至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的水平。本集團相信，7系列顯卡的供應將改善，且電源適配器及Aviiq數碼移動產品的增長將持續。本集團相信，分銷業務將維持穩定增長。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縮減日常開支及資本開支。

憑着紀律及決心，我們有信心相關措施將令我們扭虧為盈。

## **趙亨泰**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 業績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營業額	2	231,953	259,559
銷售成本		(209,897)	(237,451)
毛利		22,056	22,108
其他收入		361	3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825)	(7,78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733)	(20,519)
其他收益及虧損		783	1,495
融資成本		(880)	(1,020)
除稅前虧損		(3,238)	(5,411)
所得稅(支出)抵免	3	(200)	232
年度虧損	4	(3,438)	(5,179)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93	46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32)	(240)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361	226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3,077)	(4,953)
每股虧損	5		
基本(美仙)		(0.37)	(0.56)
攤薄(美仙)		(0.37)	(0.5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95	10,386
開發成本		1,920	1,766
商標		280	185
可供出售投資		70	102
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		384	—
租金按金		66	—
		<u>10,515</u>	<u>12,43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6,890	45,847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6	45,977	47,683
可收回稅項		212	1,3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46	3,2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636	10,310
		<u>117,761</u>	<u>108,495</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7	25,628	16,507
應付稅項		1,329	1,366
融資租賃承擔		3	3
銀行貸款		27,402	26,016
		<u>54,362</u>	<u>43,89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3,399</u>	<u>64,603</u>
		<u>73,914</u>	<u>77,04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8	11,844	11,844
股份溢價及儲備		59,650	62,720
總權益		<u>71,494</u>	<u>74,564</u>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1	4
銀行貸款		2,289	2,344
遞延稅項		130	130
		<u>2,420</u>	<u>2,478</u>
		<u>73,914</u>	<u>77,042</u>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且按過往成本法編撰，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國際詮釋報告委員會）－詮釋第13號之修訂本（為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國際詮釋報告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融資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之披露

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經扣除折扣及銷售有關稅項後之已收及應收金額。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側重於本集團經營分部所提供各個品牌產品之銷售。本集團目前分為兩個經營分部，即銷售本集團品牌產品及銷售其他品牌產品。該兩個經營分部構成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檢討有關本集團各分部之內部報告之基準。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本集團品牌產品－	以本集團之品牌名稱生產及銷售市場視頻圖像顯示卡及其他電腦零件
其他品牌產品－	分銷其他製造商之電腦零件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本集團品牌產品		其他品牌產品		綜合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132,615</u>	<u>164,614</u>	<u>99,338</u>	<u>94,945</u>	<u>231,953</u>	<u>259,559</u>
分部業績	<u>(1,693)</u>	<u>(3,650)</u>	<u>472</u>	<u>527</u>	<u>(1,221)</u>	<u>(3,123)</u>
利息收入					39	13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176)	(1,281)
融資成本					(880)	(1,020)
除稅前虧損					<u>(3,238)</u>	<u>(5,411)</u>

#### 來自主要產品之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源自銷售市場視頻圖像顯示卡(已計入本集團品牌產品之經營分部)為127,35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9,067,000美元)。其他則源自銷售其他電腦零件。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主要位於加拿大及美國)之收入及其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對外客戶 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加拿大	78,369	73,542	587	585
美國	77,520	97,743	3,729	3,723
中國	—	—	2,788	5,407
其他地區	76,064	88,274	2,957	2,622
	<u>231,953</u>	<u>259,559</u>	<u>10,061</u>	<u>12,337</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銷售其他品牌產品所產生之收入99,33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94,945,000美元)包括向本集團最大客戶銷售所產生之收入18,31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8,006,000美元)。

計量本集團之分部業績及分部資產時並無呈列分部資產、負債及其他分部資料,此乃由於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有關資料。

### 3. 所得稅支出(抵免)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期稅項		
香港	6	6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4	160
其他司法權區	91	(694)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香港	(1)	(1)
中國企業所得稅	—	42
	<u>200</u>	<u>(487)</u>
遞延稅項	—	255
	<u>200</u>	<u>(232)</u>

香港利得稅按兩個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16.5%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主要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中國其他地區及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其中美國為40%)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4. 年度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		
攤銷費用：		
開發成本	1,455	1,196
商標	19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7	3,1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31	(10)

## 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字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3,438)</u>	<u>(5,179)</u>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920,985</u>	<u>921,035</u>

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概因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導致兩個年度之每股虧損下降。

## 6.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1至180日(二零一一年：1至18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1至30日	20,757	21,203
31至60日	5,455	9,930
61至90日	2,891	2,955
90日以上	<u>13,497</u>	<u>11,588</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2,600	45,67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3,377</u>	<u>2,007</u>
	<u>45,977</u>	<u>47,683</u>

## 7.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1 至 30 日	8,268	6,215
31 至 60 日	6,065	3,494
61 至 90 日	2,295	1,196
90 日以上	2,846	975
	<hr/>	<hr/>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9,474	11,880
預收按金、計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154	4,627
	<hr/>	<hr/>
	<b>25,628</b>	<b>16,507</b>
	<hr/> <hr/>	<hr/> <hr/>

## 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千美元	股份 溢價 千美元	盈餘賬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留存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1,934	27,159	2,954	2,785	63	119	478	35,291	80,783
年度虧損	-	-	-	-	-	-	-	(5,179)	(5,179)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466	-	-	-	-	46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	-	(240)	-	-	(240)
	-	-	-	466	-	(240)	-	-	226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466	-	(240)	-	(5,179)	(4,953)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支付確認	-	-	-	-	-	-	131	-	131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25	56	-	-	-	-	(30)	-	51
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	-	-	-	(1,181)	(1,181)
已購回及註銷之股份	(115)	(152)	-	-	-	-	-	-	(267)
於放棄購股權時轉撥	-	-	-	-	-	-	(24)	24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1,844	27,063	2,954	3,251	63	(121)	555	28,955	74,564
年度虧損	-	-	-	-	-	-	-	(3,438)	(3,438)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393	-	-	-	-	393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	-	(32)	-	-	(32)
	-	-	-	393	-	(32)	-	-	361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393	-	(32)	-	(3,438)	(3,077)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支付確認	-	-	-	-	-	-	7	-	7
於放棄購股權/購股權屆滿時轉撥	-	-	-	-	-	-	(171)	171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1,844	27,063	2,954	3,644	63	(153)	391	25,688	71,494

##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於本期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2條有所偏離，其詳情如下：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須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擔任。趙亨泰先生現同時擔任本集團之主席兼行政總裁職務。本公司認為，此架構有助維持穩固及一致之領導，並有效地制定及實行本公司之策略。在董事會及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監察下，可設立平衡機制，藉以充分及公平地代表股東之利益，而本公司認為沒有即時必要更改此項架構。

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之董事)皆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三分之一之董事(主席或副主席、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除外)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儘管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載有此項規定，然而本公司擬讓全體董事之三分之一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以遵守守則條文第A.4.2條。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智聰先生、蘇漢章先生及黃志儉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已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透過聯交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亨泰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執行董事為趙亨泰先生及趙亨展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亨達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智聰先生、蘇漢章先生及黃志儉博士。